

# 胡鴻烈膺仁大終身成就獎

## 45周年校慶「三喜臨門」賀研究院綜合大樓落成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柴靖)樹仁大學昨日舉辦45周年校慶酒會暨研究院綜合大樓開幕典禮,邀得政務司司長張建宗、仁大校董會主席丁午壽、校監兼校長胡鴻烈、學務副校監胡耀蘇、常務副校監胡懷中一同主禮,張建宗並為胡鴻烈頒發終身成就獎。張建宗致辭指,昨日是樹仁「三喜臨門」的一個大日子,第一喜是樹仁走過45周年;第二喜是研究院綜合大樓落成;第三喜是要表揚胡鴻烈博士得到「終身成就獎」。胡鴻烈獲獎後表示,雖在辦學過程中困難重重,但看見學生學有所成就是最大回報。



張建宗(左五)與胡鴻烈(右四)為研究院綜合大樓揭幕。

香港文匯報記者梁祖彝 攝

樹仁大學前身的樹仁書院由胡鴻烈與鍾期榮夫婦於1971年自資創立;1976年獲香港政府批准成為認可專上學院,並更名為「香港樹仁學院」;2006年獲政府批准正名為「香港樹仁大學」,成為本港首間私立大學。

對於胡鴻烈獲頒「終身成就獎」,張建宗表示:「因為『樹仁』,你們看到一棵樹在45年來,真的是茁壯成長,現時遍地開花,開花結果。最重要第一位起動人就是胡鴻烈博士,如果沒有胡博士和鍾博士,樹仁是不可能會有今日的成就。所以終身成就獎給胡博士,我認為是最恰當的一個決定。」

### 張建宗:亦師亦友 貢獻巨大

張建宗又指,自己認識胡鴻烈已很有多年歷史,早年出任教育統籌局副局長時與樹仁書院有很多聯繫,當時與胡鴻烈和鍾期榮已建立很深的感情,「胡博士不單止是我一位很尊敬的學者和教育家,亦是一位好朋友。」

對於胡鴻烈與鍾期榮對香港教育事業作出的突出貢獻,張建宗表示充分讚揚。他指,樹仁為學生提供升學機會,培養仁德人才,推動香港社會經濟發展。經創校校長和校長與歷屆師生共同努力,由一間小型私人學府發展成為推廣人文精神為目標的私立大學,亦是香港第一間私立大學。多年來春風化雨,桃李滿門,為香港社會造就了很多人才,貢獻相當巨大。

他憶述:「我印象最深的,就是胡博士和鍾博士把自己的物業抵押

來支援學校的興建和運作,這一點要引用丁主席所說『無私奉獻』的精神,是極之偉大,不容易做到的,完全是自力更生之餘,是毅力、勇氣和信念。所以今日這個終身成就獎,我覺得是實至名歸。」

### 冀仁大更給力 培養未來棟樑

他認為,樹仁大學現時開設了12個榮譽學士學位課程和6個授課式深造課程,成績斐然,有目共睹。學術研究院發展,特別是綜合大樓開幕典禮,標誌着樹仁另一個重要的里程碑。在2011年,樹仁大學獲政府批出毗鄰寶馬山校舍的土地,興建正是研究院綜合大樓。

他續指,有不少樹仁畢業生在海外取得碩士、博士資格後,都回流到樹仁任教。

城中也有不少著名專業人士,因為樹仁的教學風氣和學生的認真學習態度和中國人那種儒家思想的薰陶而加入樹仁擔任教學工作。他希望樹仁大學在提升設施後,能夠有更宏大的魄力,繼續培養香港未來的棟樑,因為始終青年就是未來,希望,而教育亦是政府施政理念最重要的一環。

### 胡:學有所成是最大回報

胡鴻烈獲獎後則表示:「45年前,我與妻子(鍾期榮)眼見香港的大學學額嚴重不足,決定創辦樹仁,並一直貫徹有教無類,擇善固執的辦學宗旨。雖然在辦學過程中困難重重,但看見學生學有所成是我們最大的回報。」他期望仁大能繼續培養全面及具品德的學生,為社會提供人才。



跑馬地成和道樹仁書院是樹仁最初起源地。

資料圖片

### 樹仁發展時序表

1971年9月20日	香港樹仁書院於跑馬地創立
1976年1月28日	獲香港政府批准成為認可專上學院
1976年4月	更名為香港樹仁學院
1978年	政府撥出寶馬山的一片土地作永久校舍之用。因工程艱鉅,前後經歷多年
1985年9月	樹仁學院遷至寶馬山現址
1995年	樹仁學院圖書館大樓落成
2001年	樹仁學院通過香港學術評審局評審,政府隨即修改專上學院條例,准許學院開辦榮譽學士學位課程
2005年	樹仁學院宿舍文康大樓落成
2006年12月19日	樹仁學院獲得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通過,正名為「香港樹仁大學」,成為香港首間私立大學
2007年2月14日	正式更名為「香港樹仁大學」,並於同日舉行正名典禮
2017年6月2日	研究院綜合大樓舉行開幕典禮

資料來源:樹仁大學及網絡 整理:香港文匯報記者 柴靖



張建宗為胡鴻烈頒發終身成就獎。香港文匯報記者梁祖彝 攝

### 仁大研究院綜合大樓

#### 基本資料

名稱	研究院綜合大樓
興建歷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2011年5月獲批7,410平方米土地</li> <li>■2015年9月12日平頂</li> <li>■2016年9月28日獲批出入伙紙</li> <li>■今年1月23日局部啟用(教學設施、宿舍)</li> <li>■料今年9月全面啟用</li> </ul>
耗資	8億5,000萬
佔地面積	7,410平方米
總樓面面積	35,350平方米(約1.05個香港中央圖書館)
組成	15層的高座、7層的低座、5層的裙樓
樓內功能分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研究和教學設施佔71%</li> <li>■學生宿舍佔29%</li> </ul>

#### 整體佈局

高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7至14層:學生宿舍</li> <li>■1至5層:課室、學習室、研究室、辦公室等</li> </ul>
低座	■課室、學習室、辦公室、大學咖啡廳
裙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LG2:多媒體製作中心</li> <li>■LG5:多用途會堂</li> </ul>
地庫	電腦室、多用途活動室、學生團體會房、樂隊音樂室、跳舞室、多用途廳

資料來源:樹仁大學 整理:香港文匯報記者 柴靖



樹仁大學研究院綜合大樓昨日開幕。香港文匯報記者梁祖彝 攝

# 徐立之:心繫家國回流港 密密獻策振科研



20周年 名人談

蜚聲國際的遺傳學家徐立之,較為人知的是於2002年回流出任香港大學校長,但其實早在上世紀80年代中其科學家生涯的「黃金時期」,即使人在海外,他依然心繫家國,與香港學術界聯繫緊密,不時返港學術交流,回歸前後一直為推動香港科研發展出謀獻策。他見證着回歸20年來香港與內地大學的緊密合作,學者間合作無間,加上10多所國家重點實驗室夥伴實驗室相繼成立,促使兩地科研共同向前邁進。展望將來,他認為香港具備能力吸引內地以至全球優秀人才來港,繼續增強教研實力,足以跟國際頂尖名牌大學比併。

### 「黃金期」不忘本 領港大推教研

在香港學習成長的徐立之,1974年於中大碩士畢業後即負笈美國攻讀博士,主力研究人類遺傳學及疾病基因。至80年代他已出任多倫多病童醫院遺傳系主管,在1989年更憑着發現常見遺傳病囊狀纖維症的致病基因而聞名國際,更被視為諾貝爾獎熱門。

在其科學家生涯的「黃金時期」,徐立之一直掛念香港。上世紀80年代起他已積極與香港學界保持密切聯繫,為支援大學研究發展的研資局獻計,其後更出任研資局的生物學及醫學科學委員會主席,只因相信:「若果學有所成,而有人需要你,便要回來貢獻」,至2002年更擔任港大校長,推動香港

的科研氛圍更上一層樓。

### 見證特區科研路 促兩地合作

多年來見證着香港科研歷程,他憶述:「以前香港科研缺乏凝聚力,亦較少與內地科學家合作,主要是本港學者自己埋首做」,而回歸後兩地學者的研究合作更緊密,亦先後成立了十多所國家重點實驗室夥伴實驗室,可謂碩果累累。他認為,內地幅員廣大,可將研究轉化為應用,兩地科學家互相借鏡及合作,成果更大。

要數回歸至今的難忘事,徐立之笑言:「有幾多個校長可以跟自己的學校(港大)慶祝100周年?」自言很夠運氣的他難忘當年港大要興建百年校園,四處「摸水」及設法用盡空間,「新校園地盤本來有一個水塘,要加建有很多限制,但就只有一塊地,於是我們建議將水塘移去山窿,其實北歐國家藏水在山窿是很常見的」,結果水務署首肯,促成了今日的港大百年校園,為學生提供更多教室及研習室。

做了12年港大校長後,徐立之告別大學,依然離不開科研,在2015年底出任港科院創院院長,推動科學教育是他的任務之一,「我的工作是要點出問題,例如如中學升大學為何少人選擇科研科目呢?」

### 轉戰港科院 育創科人才

港科院便發表了有關研究報告,過程中他跟中學與大學持份者,教育局作好溝通,了解學界現況,提出建議包括大學收生作出配合,減低對核心科的收生計分比重,以鼓勵更多學生學習科學知



徐立之對香港科研密密獻策。香港文匯報記者劉國權 攝

識。「我們不是單純要培育科學家,而是要培育學生科學素養,新高中學制希望學生文中有理、理中有文,但完全沒有讀過(科學類科目)如何有素養呢?」他強調社會要發展創科,就要從人才入手,提升學生基本數理及科學知識的能力。因此,現時他經常身體力行向中小學生主講科普講座,分享研究心得。

對於香港的大學教研未來發展,他認為香港能吸引內地及其他地方優秀人才來港讀書及做研究,已是成功的先兆,「牛津和劍橋都sell(推銷)自己出了多少個Nobel Prize(諾貝爾獎),香港雖小,但我們也不弱的,未來香港的教育會在世界佔一席位,可以跟知名大學比併。」

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伊莎

## 基本法教材有第二十八條重點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柴靖)教育局日前更新《中學教育課程指引》,並推出「憲法與基本法」教材套,但引起部分反對聲音質疑,並意圖扭曲教材內容。局方昨日在網頁發表《政策正面睇》文章回應,強調新增教材套在開發期間曾在3間中學進行試教。

### 教育局:「刪內容」說法非事實

就有報道聲稱新教材刪去「公民有不受逮捕、拘禁、審訊和處罰的自由」內容,文章反駁指該說法並非事實,而實際上有關內容並無刪改,而是載於投影片11,當中詳細列出基本法第二十八條的重點;而新教材亦以表列形式,更詳盡介紹香港居民享有的權利和自由。

另有關教材中提到,以校長和班主任類比中央和香港的關係,文章稱,此類比早見於過往「明法達義」基本法教材套單元三有關「中央與特別行政區的關係」中,旨在透過與接近學生年紀和日常經歷的表達手法,讓學生較容易明白一些複雜、艱深和抽象的內容。這種類比的教學手法亦為其他科目在教學上常用,不應被當作描述某課題的全部內容。

教育局又指,學習基本法有助學生培養法治、尊重他人、自由、和平、民主等正面價值觀和態度,促進全人發展,希望各界能同德同心推廣基本法,為學生的未來作好準備。

### 多進路互配合 非限單一模式

教育局《政策正面睇》文章重申,基本法是香港特區的憲制性文件,與市民日常生活息息相關,學生認識基本法是理所當然的,亦是價值教育的重要部分。

當局一直以「多重進路、互相配合」的策略推廣基本法教育,新的「憲法與基本法」教材套目的是讓學校有更多教學資源選擇,而局方一直為學校以校本模式推基本法教育提供彈性,不存在規定學校只能採用某一模式、教材或策略的情況。